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林婕瑜
電話：3322101-7582
傳真：3318446
電子信箱：1001912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400879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8790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舉辦《星兒的青春心事-10~20歲的生命》親職教育課程一案，請轉知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104年11月3日自基字1040002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參加人員由所屬單位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所疑問，請洽聯絡人：林昶倩，電話：（02）2832-3020分機18；傳真：（02）2832-5286；電子信箱：wendy@fact.org.tw。
- 四、其餘事項詳如附件，隨文檢附該會來函、活動簡章各1份，亦可至本局特殊教育科科網公文附件處（<http://www.tyc.edu.tw/ses/index.php?pid=effort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

副本： 

